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文件

华贸院字〔2023〕10号

## 关于印发《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十大育人体系”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学校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集团驻校各单位：

为进一步构建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构建我校“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十大育人体系的学生发展模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按照《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华贸院字〔2022〕70号）要求，特制订《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十大育人体系”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1-1.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文化育人实施方案

1-2.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管理育人实施方案

- 1-3.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服务育人实施方案  
1-4.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网络育人实施方案  
1-5.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科技创新育人实施  
方案  
1-6.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心理育人实施方案  
1-7.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课程育人实施方案  
1-8.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实践育人实施方案  
1-9.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组织育人实施方案  
1-10.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资助育人实施方案
2.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十大育人体系活动清单  
3.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十大育人体系学分认定  
标准（试行）



---

抄送：南博集团      发：校领导、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行政党群部 2023年3月20日印发

---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文化育人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推进校园文化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优化校园育人环境，营造浓厚的学校文化氛围，提升办学品位和教学质量，根据《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文化育人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把立德树人融入文化育人工作中。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涵养，凝练培育“华贸精神”，塑造体现时代特征和学校特色的华贸文化，充分发挥大学学校文化的导向规范、审美陶冶、传播辐射等功能，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

### 二、工作目标

进一步完善文化育人工作机制，引领学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引领学生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传统文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坚持推进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丰富文化育人内涵，彰显文化育人特色，不断引导师生增强文化自信和文化自觉。

### 三、工作小组

组 长：许曾慧

副组长：吕文繁

组 员：刘奇志、李丽珠、马俊、蔡天奎、陈玉秀、  
钟法声、陈超群、郭法兵、李佳欣、伍逸妮

### 四、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五、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 （一）“校园文化”建设活动

##### 1. 活动目的

促进文明校园建设，形成积极健康和谐的校园文化氛围，提高学生的文明素养，发挥学生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主体作用，构建全员共建的校园文化体系。

##### 2. 活动内容及要求。

按照学校校园文化建设方案执行，学生根据活动要求参与完成学校校园主干道、学生宿舍区、楼宇的命名。

#### （二）“VLOG 短视频创意”活动比赛

##### 1. 活动目的

加强校园精神文化建设，激发学生热爱生活、积极向上、青春活泼的热情，抒发学生“爱校园、爱学习、爱生活”的真情实感。

##### 2. 活动内容及要求

围绕校园生活拍摄，鼓励学生采用创新、新颖的视角创作视频，多方面阐述自己对学习、生活、青春、努力、友情等词汇的定义。视频时长不少于三分钟，画面清晰，声音清楚，重点内容可标注字幕，并提供 100 字以内的作品简介。

### （三）“摄影达人”活动

#### 1. 活动目的

丰富学生的课余文化，浓厚校园艺术氛围，展示同学的青春与活力，以微摄影比赛的形式，寻找校园中美丽的景色，弘扬学校文化，发掘学生对真、善、美的发展与感悟，为精彩的校园生活留下美好的回忆。

#### 2. 活动内容及要求

本次摄影比赛以“我的校园生活”为主题拍摄一组照片（不少于 8 张），展现丰富多彩的校园生活，表达对学校的热爱之情，展现学生阳光自信、乐观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和青春正能量。作品题材、风格、拍摄器材不限，仅可做色彩、色调、亮度、反差的适当调整，必须为原创作品。

### 六、相关人员职责

（一）现有各项常规工作由党委宣传部承办，各二级学院配合、落实。

由承办部门确定各项活动管理人数及具体人员，并做好沟通、协调和统筹工作。

（二）各管理者要牢记岗位职责，做好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确保活动顺利举办。

### 七、考核认定

**(一) “校园文化”建设活动：**以21人为小组完成校园主干道、学生宿舍区、校内楼宇的命名中的一项，且按照要求阐述命名的释义形成材料被学校党委宣传部审核通过，则组内成员各得0.5个学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二) “VLOG短视频创意”活动比赛：**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视频作品和内容简介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1. 经党委宣传部一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2. 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3. 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三) “摄影达人”活动：**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作品至管理员处，审核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1. 经党委宣传部审核并一次性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1学分；

2. 经党委宣传部审核验收，作品通过率为80%~95%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3. 经党委宣传部审核验收，作品通过率为50%~79%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4. 其他低于以上要求的情况，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 八、其他

### (一) 组织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在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由党委宣传部

牵头，学生发展部（团委）、各二级学院齐抓共管，共同参与，切实把文化育人的要求落到实处。

## （二）制度保障

建立长效机制。将文化育人工作纳入工作综合考核评价中。经常对二级学院专业文化建设进行检查，对优秀项目给予经费配套支持，对推动不力者给予通报批评。

## （三）经费保障

设立专项经费，为学校文化和文化育人提供经费保障。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管理育人实施方案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规范学生行为，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全省教育大会会议精神，结合《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把德育工作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落实到管理各个环节，形成全员育人育全人的工作格局，努力造就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管理”是责任，“育人”是目标。管理育人是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途径，通过推进管理育人，进一步落实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在“三全育人”的作用，引导学校资源聚焦育人、参与育人、保障育人，提升育人实效，同时培养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 三、工作小组

组 长：刘奇志

**副组长：**王 威、黄少斋、许曾慧、郑杰维、各二级学院院长

**组 员：**陈 宁、丘裕兰、吕文繁、朱韶兴、李丽珠、各二级学院党群学工副院长、后勤基建处成员、学生发展部全体成员、各二级学院辅导员

#### **四、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五、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为学生成长成才服务，具体如下：

##### **(一) 学生助理（学长）**

要求：学校职能部门或学员聘任的学生助理、学长，经聘任部门考核且出具相关证明。

加分：每学期合格 0.3 学分、优秀 0.5 学分。

##### **(二) 裁判或评委**

要求：担任二级学院、学校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各类问题竞赛、知识竞赛、辩论赛、演讲比赛、征文比赛、书画比赛等裁判或评委。

加分：国家级 2.5 学分/次、省部级 2 学分/次、地市级 1.5 分/次、校级 1 学分/次、院级 0.5 学分/次。

##### **(三) 扣分**

要求：因违反校规校纪和学生管理规定相关要求，给予一定扣分。

扣分：

##### **1. 公寓管理**

晚归、带烟酒进入公寓、在公寓内大声喧哗，每次扣 0.1 学分；

在宿舍内酗酒、打架、使用违规电器、大功率电器，每次扣 0.2 学分；

损坏公寓公共设施、不按要求住宿，每次扣 0.1 学分。

## 2. 考勤纪律

上课迟到、早退，每次扣 0.05 学分；

旷课，每次扣 0.1 学分；

带食物进课堂、扰乱课堂秩序、破坏教学设施设备，每次扣 0.1 学分；

## 3. 公共文明

在教学区域穿拖鞋或衣着过于暴露，每次扣 0.1 学分；

乱丢垃圾、在校园禁止区域吸烟，每次扣 0.1 学分；

不遵守校内交通管制，每次扣 0.1 学分；

破坏校内消防、安保等公共设施，每次扣 0.2 学分；

有危害学校声誉、校园安全的行为，每次扣 0.2 学分；

## 4. 违纪处分

警告，每次扣 0.1 学分；

严重警告，每次扣 0.2 学分；

记过，每次扣 0.3 学分；

留校察看，每次扣 0.5 学分。

# 六、相关人员职责

(一) 各二级学院辅导员务必做好学生思想教育工作，鼓励、督促学生参加各类活动，并对学生有针对性进行指导，

确保学生完成报名、全程参与、签到签退，并按活动要求完成任务。

(二) 各二级学院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根据学期工作计划，及时制定活动方案，并及时在到梦空间发布活动任务。在发布活动任务时注明活动类型、任务要求及考核标准。

(三) 各二级学院及相关职能部门活动负责人及时对到梦空间活动任务进行审核，完成活动期间的签到、签退工作。

## **七、考核认定**

主办部门考核，二级学院或相关职能部门审核，学生发展部复审、认定。

## **八、其他**

因本方案试行，如有不当之处，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服务育人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把德育工作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落实到管理服务各个环节，形成全员育人育全人的工作格局，培养师生“能吃苦、善创新、敢担当、乐奉献”的华贸特质，努力造就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我校《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华贸院字〔2022〕70号），制定服务育人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服务育人工作是学校育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将服务育人工作作为重要职责，融入日常工作，做到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常态化，不断提高服务育人质量。

### 二、工作小组

组 长：朱韶兴

副组长：郑杰维、各二级学院学工副院长、胡 骐

组 员：全体辅导员、物业公司

### 三、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四、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 （一）绿色校园我先行 美丽青春与绿色同行

立足实际，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每周三开展“学雷锋月”清洁校园志愿服务活动。各二级学院学生志愿者们在校区进行清扫活动，发扬不怕脏、不怕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雷锋精神，拿起自带的扫帚、垃圾铲将校园内的、垃圾袋、烟头、杂草等进行清理，旨在将雷锋精神和绿色校园建设结合起来，让大学生志愿者在实践中自觉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精神理念，自觉履行垃圾分类的责任，深刻理解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青年先行、春风十里，不如一抹绿意。为校园添一抹别样的绿色，让我们可爱的华贸更加“年青”！

## （二）华贸是我家 清洁靠大家

学生是宿舍文化的主体，努力调动其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是引导学生行为的重要方式。成立学生宿舍楼管会，每栋设立分会，由楼长、层长、宣传委员、安全委员、文体委员等组成，各司其职，发挥他们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及时准确地把学生宿舍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对广大同学的希望和要求带到学生中，并与入住辅导员、宿舍管理员、学生干部在宿舍楼栋共同开展工作和活动，化解宿舍内部矛盾，及时处理突发事件。推动每间宿舍为单位每周轮值日方式承担并保持本宿舍所在楼层公共区域（分区）卫生清洁，增强学生主人翁心态与良好生活习惯，努力把学生宿舍发展成为学生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窗口和阵地。

## 五、相关人员职责

### （一）各二级学院辅导员务必做好学生思想教育工作，

鼓励、督促学生参加本活动，并对学生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确保学生积极报名、全程参与、签到签退，并按活动要求完成任务。

(二) 各二级学院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根据学期工作计划及本活动方案，适时发动学生积极参与，相关职能部门及时在到梦空间发布活动任务。在发布活动任务时注明活动类型、任务要求及考核标准。

(三) 各二级学院及相关职能部门活动负责人及时对到梦空间活动任务进行审核，完成活动期间的签到、签退工作。

## **六、考核认定**

主办部门考核，二级学院或相关职能部门审核，学生发展部复审、认定。

## **七、其他**

因本方案试行，如有不当之处，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网络育人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依据《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等要求，加强阵地建设，优化网络资源，创新工作载体，充分发挥网络育人功能，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按照“互联网+育人”要求，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与新媒体技术高度融合，主动适应网络的发展要求，创新人才培养方式，丰富育人内容和形式，发展积极向上的网络育人内容，着力打造好学校网络传播平台，增强学校网络育人内容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凝聚力和公信力，提高网络育人的成效，为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营造清朗的网络育人环境，树立网络思维，提升网络文明素养，创作网络文化产品，优化成果评价，传播主旋律，弘扬正能量，守护好网络精神家园，着力培养有理想、有情怀、有责任、有担当，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工作小组

组 长：王书汉

**副组长：许曾慧**

**组 员：马俊、陈玉秀、蔡天奎、钟法声、陈超群、  
李丽珠、吕文繁、郭法兵、李佳欣、伍逸妮**

### **三、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四、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 **(一) “宣传小分队”活动**

加入校级或二级单位宣传部，按照学校党委宣传部和二级学院（职能部门）要求完成 10 篇推文撰写、排版、发布工作。

#### **(二) “我要上官微”活动**

完成 1 篇推文的文案、采编、排版或视频拍摄、剪辑并通过党委宣传部在官方微博公众号或官方视频号审核发布。

#### **(三) “为母校代言”活动**

转发、点赞、评论学校官方微博；点赞、评论、转发视频号作品 50 次。

### **五、考核**

#### **(一) “宣传小分队”活动**

以 21 人为 1 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推文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1. 经党委宣传部一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并顺利发布推文 7-10 篇，组内成员各得 0.5 学分；

2. 经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顺利发布推文 7-10 篇，组内成员各得 0.25 学分，

3. 修改次数超过 2 次的推文数量达 4 篇及以上，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 （二）“我要上官微”活动

以 21 人为 1 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推文或视频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1. 经党委宣传部一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并审核发布的，组内成员各得 0.5 学分；

2. 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并审核发布的，组内成员各得 0.25 学分；

3. 修改次数超过 2 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 （三）“我为母校代言”活动

以 21 人为 1 个小组，管理员负责督促，收集组内成员相关互动的截图并统计数据。

1. 组内所有成员年度互动总次数超过 1000 次或每周互动超过 100 次，得 0.5 学分；

2. 组内成员有 1 人年度互动次数低于 30 次的，组内所有成员获得学分数折半计算，得 0.25 学分；

3. 有 2 人或 2 人以上互动次数低于 30 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 六、相关人员职责

组长统筹安排全局，进行政治把关，对学生的考核认定进行最后的把关工作；副组长协助组长工作，对活动进行具体安排；组员根据学校及文件的具体要求对学生进行要求、指导；管理员按照考核认定的要求完成对应的工作。

## 七、其他

(一)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责任落实到人，确保活动有序有效实施。

(二) 检查考核，树立典型。按要求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有针对性的检查评比，抓好巩固提升；对教育中突出的个人或集体要予以表彰，加强榜样示范的引领。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科技创新育人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落实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深入实施中共教育部组关于印发《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教党〔2017〕62号）的通知精神，根据《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华贸院字〔2022〕70号）要求，现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科技创新育人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以科技创新育人为基本途径，弘扬科技精神，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发挥科技创新育人功能，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将科技活动建立在专业知识基础上，让学生通过活动或比赛主动去学习了解科技前沿领域，学会用各类专业知识去解决实际问题，同时注重发展学生个性，培养他们独立思考、自由探索、勇于创新的能力，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

### 三、工作小组

组 长：王 威

**组 员：李丽珠、杨 娟、吴琼英**

## **四、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五、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 **(一) 参加学生竞赛**

#### **1. 活动目的**

参加学生竞赛是学生开阔眼界，体现自我价值的有利平台；是培养学生实践技能，提高学生职业素养的有效措施；是加强学生实践水平，适应市场需求的有力保障。

#### **2. 活动内容**

参加学生职业技能比赛、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其他上级部门的比赛、其他协会或学会的比赛等。

#### **3. 加分形式**

(1) 参赛学生：0.5 学分；

(2) 获一、二、三等奖学生分别加 1、0.8、0.6 学分。

### **(二) 参与教师竞赛**

#### **1. 活动目的**

参与教师竞赛有利于提高学生的竞赛技能，有利于拓展学生的竞赛知识层面，有利于提升学生的专业素养。

#### **2. 活动内容**

参与教师教学能力比赛、青教赛等教师比赛，协助视频拍摄、制作参赛作品等。

#### **3. 加分形式**

参与学生：0.5 学分。

### **(三) 科技知识讲座**

#### **1. 活动目的**

为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充分挖掘大学生内在潜力，进一步提升大学生科学素质，培养大学生自主探究科学的兴趣和能力，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

#### **2. 活动内容**

邀请校内外专家或教师以日常生活为切入点，围绕健康养生、生活常识辟谣等多个方面知识进行了系统讲解，深入浅出地讲解了提高科学素质的概念和重要性、如何提高科学素质等内容。

#### **3. 加分形式**

- (1) 参加讲座学生：0.2 学分；
- (2) 参与活动组织学生：0.2 学分。

### **(四) 科技小论文**

#### **1. 活动目的**

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科教兴国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繁荣校园文化，提高大学生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水平，增强大学生科技创新能力。

#### **2. 活动内容**

论文内容应当观点正确、符合时代要求，具有一定的学术性；论文必须由参赛者独立完成，不得抄袭他人作品；论文应具有科学性、先进性和时代性，论点明确、论据可靠、数据准确、逻辑严谨、文字通顺；论文字数控制在 3000-4000

字。由学生自主申报、专家评审等，筛选出最优科技论文。

### 3. 加分形式

参与学生：0.5 学分。

## 六、相关人员职责

### (一) 组长

协助构建具备华贸学院特色十大育人体系；把科技创新育人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以科技创新育人为基本途径，弘扬科技精神；统筹开展“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科技创新育人工作；负责拟定科技创新育人系列工作方案等。

### (二) 组员

协助组长拟定科技创新育人工作方案，开展科技创新育人系列工作；负责组织并协调系列工作；负责育人活动学分考核认定工作等。

## 七、考核认定

由教学科研部负责学分考核认定工作。

## 八、其他

(一) 本方案涉及师生竞赛经费均由各比赛负责人负责备案及报销等；

(二) 如有变化，本方案会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心理育人实施方案

为认真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精神，进一步培育我校学生积极心理品质，营造健康和谐的校园文化氛围，结合我校《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统一，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进一步提升心理育人质量，培育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

### 二、工作目标

通过举办心理育人各项活动，同时采用多种传播方式，不断增强心理健康教育吸引力和感染力，传播自尊自信、乐观向上的现代文明理念和心理健康意识。注重创新活动方式，宣传心理健康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高心理保健能力。发挥学生主体作用，通过心理社团，辅助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增长心理健康知识，提升心理调适能力，积极进行心理健康自助互助。

### **三、工作小组**

**组 长：刘奇志**

**副组长：李丽珠、朱韶兴**

**组 员：雷 一、郭 楠、陆晓云、孙 影**

### **四、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五、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 **(一) 5.25 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

##### **1. 心理漫画大赛**

内容要求：推荐作品须为心理漫画或心理绘画，要求主题鲜明，思想积极健康，具有较高的审美价值和心理健康教育意义。心理漫画要具有夸张、象征、比喻等特有艺术风格。不接受涉及心理变态或心理障碍题材的作品。

##### **2. 心理剧大赛**

内容要求：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可采用音乐剧、话剧、哑剧、小品等多种艺术表演形式，诠释心理健康问题，传播心理健康知识。要求心理问题表现清晰，解决方法生动实用有效；剧情发展合理，生动活泼；表达感情准确，演出富有感染力；内容积极健康向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 **3. 心理健康主题演讲大赛**

内容要求：挖掘梳理疫情防控过程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英雄人物和感人事迹，宣传身心健康理念，强化学生在疫情防控斗争中的责任担当。要求主题鲜明，思想健康，语言优美，内容构思精巧，有较强的感染力。

#### **4. 心理公益广告大赛**

内容要求：作品分为平面广告和视频广告 2 种类型，要求围绕“学会幸福学会爱”主题进行创作，思想积极向上，形象生动，拍摄清晰，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 **(二) 舒缓身心——心理减压活动**

##### **曼陀罗绘画活动**

内容要求：曼陀罗填色。拿起画笔，聆听音乐，跟随话语的指引，创作专属于自己的曼陀罗。曼陀罗自由绘画。拿起画笔，聆听音乐，构想内心的画面，把它画下来。

#### **六、相关人员职责**

- (一) 参与讨论、制定活动策划方案；
- (二) 负责活动开始前期的策划和筹备，如人员安排、物料准备、现场搭建；
- (三) 负责活动的宣传；
- (四) 进行活动现场执行，参与活动现场管理，解决突发问题；
- (五) 负责活动各类文件、数据和照片的汇总、整理，形成报告。

#### **七、考核认定**

- (一) 5.25 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
  - 1. 参与学生：0.2 学分；
  - 2. 现场组织学生：0.3 学分；
  - 3. 获校级一、二、三等奖学生分别加 0.5 学分、0.4 学分、0.3 学分；获省级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学生分别加

1. 0 学分、 0.8 学分、 0.7 学分、 0.6 学分。

## （二）舒缓身心——心理减压活动

1. 参与学生： 0.1 学分；
2. 现场组织： 0.1 学分。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课程育人实施方案

为推动《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全面实施，切实将知识传授和价值引领有机统一的育人理念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充分发挥课程育人的主渠道作用，提升课程育人实效，特制定课程育人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构建“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协同育人体系，注重学生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养成，将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通于人才培养体系，健全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 二、工作思路

突出课程育人导向，以深化课堂教学改革为核心，以打造“三优三强四好”人才培养特色为目标，以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课程思政建设、教学团队培育提优、思政育人基地建设为重点，以全课程育人体系建设为主线，完善政策、经费、人员、平台等各项条件保障，全力推进课程育人教育教学改革工作。

### 三、工作目标

#### （一）总体目标

拓展课程育人平台载体，着力破解课程育人重点难点，

转化推广课程育人优秀成果，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完善课程体系、课程标准、课程内容、课程资源、教学方法、教学评价等内容与环节，建设一批育人功能显著的优质课程，促使立德树人成效进一步提高。

## （二）具体目标

编制一套课程育人案例集锦、出版一部课程育人专著、建成一套课程育人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培育一批课程育人优质团队、建设一批特色教材、产生一批课程育人科研成果、制作一批课程育人宣传视频短片。

# 四、工作内容

## （一）构建全课程育人体系

以思政理论课为核心、以专业课为主体、以通识课为支撑，构建全主体协同发力、全课程同向共育、全方位课程实施、全时空教书育人、全维度成长成才的立体化课程育人格局。

## （二）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

### 1. 推进“三课堂”建设

严格规范教学内容和教师言行，打造“规范课堂”；创新方法优化手段，打造“魅力课堂”；加强社会实践，打造“行走课堂”。

### 2. 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提质创优”行动

启动“思想政治理论课提质创优”建设项目，建成校级思想政治理论课提质创优合格课程、优质课程。激励教师开展课堂教学改革，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亲和力和

针对性，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实效。

### （三）强力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

#### 1. 聚焦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

各专业结合专业育人特点研究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思政建设方案，探索课程思政建设内容、途径及有效载体，提升课程思政建设的有效性。强化课程思政在课程目标制定、课程标准修订、教材编审选用、教案课件编写等方面融入。提高课堂教学责任意识，将课程思政融入课堂教学建设，贯穿于课堂授课、实践实训、教学研讨、作业考试等各环节。充分发挥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协同育人作用，利用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等活动，不断拓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新方法、新途径。

#### 2. 项目引领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全员开展“课程思政”建设，从合格课程中遴选一批课程建设“课程思政优质课程”，从优质课程中遴选一批打造“课程思政金课”，共打造 20 门课程思政“金课”。加快开发数字化课程思政案例库，深入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课程思政在线实施达 100%。在各类教学比赛评审指标体系中强化课程思政相关指标，引导教师在教育教学活动中自觉开展课程思政建设。

#### 3. 打造“一群一品”专业群课程育人特色

依托专业群特色优势，每个专业群着力打造一个课程育人特色品牌，及时提炼总结特色工作经验，形成“一群一品”的课程育人特色集群。

**4. 推进“三教”改革打造高效课堂。**基于“产教深度融合”理念，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实施“教中学、学中做、做中练”的教学模式改革与实践，对接最新职业标准、行业标准和岗位规范，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深化教师、教材、教法改革，促进高效课堂建设，有效提升学生职业能力和职业素质。

### **5. 优化课程教学育人团队**

鼓励课程负责人联合思政课教师、辅导员等思政教育工作人员协同开展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扎实开展集体备课、听课、助讲等教研教改活动，构筑高效的信息沟通渠道和教学交流机制，确保育人效果。

### **6. 建立课程育人质量监控体系**

建立和完善学校、二级学院、教学督导听课制度，督促检查课程思政落实和实施效果。健全学生评教制度，确保对课堂教学质量和育人效果进行全过程有效管理。各二级学院研究制订科学多元的课程思政建设评价标准，开展实质性评价。

## **(四) 提升教师育德水平**

### **1. 开展系统培训提升教师育德能力**

针对新进教师、青年教师、骨干教师等制定个性化培训方案，进阶提升教师育德能力，打造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师资队伍。

### **2. 着力提升教师课程思政意识和能力**

举办课程思政交流会，充分利用思想政治教育优质资

源，鼓励支持思政课教师与专业课教师合作开展教学教研活动，鼓励支持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等带头开展课程思政建设。

### **3. 培育课程育人优质团队**

遴选一批课程育人教学团队进行立项建设，充分激活专业课教师、思政理论课教师、辅导员等不同主体的育人活力，鼓励其在课程育人教学改革方面勇于创新。打造校级课程育人名师，并在经费、场地等方面给予支持，发挥名师示范引领作用。

### **4. 举办课程育人创新工作论坛**

每年举办一届课程育人创新工作论坛，鼓励教师积极开展课程育人改革研究，及时总结凝练课程育人实践的理论成果。

## **(五) 加强课程育人资源建设**

### **1. 推进在线课程和教学资源库建设**

全课程推进在线课程建设，每门课程配套建成课程思政教学资源库。

### **2. 实施课程思政特色教材建设计划**

鼓励教师通过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编写一批重构内容体系、有机融入思政元素的新型教材，并对优秀教材给予奖励。

### **3. 建设课程育人实践基地**

充分利用红色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教育资源，结合各类课程实践教学需求，新建 20 个课程育人实践基地。

发挥实践基地对学生价值引领、匠心培育、劳动养成、创新创业、文化传承等方面的作用。

## 五、保障支持机制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由书记、校长任组长，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为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课程育人工作领导小组，健全工作机构，统筹推进全校课程育人及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

### （二）健全工作机制

按照“学校整体推进、学院主导、教师主体”工作原则，严格落实各部门、各主体责任。定期开展专项研讨和交流总结，确保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落到实处。

### （三）强化考核激励

建立科学评价体系，定期对课程思政工作实施情况进行评价，使各门课程思想政治教育功能可查可督，宣传表彰典型做法，督促整改相关问题。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情况和成果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重要依据，将各二级学院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成效纳入部门年度绩效考核。

### （四）提供经费支持

通过项目形式对课程思政工作提供资助，并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实施动态管理，确保专项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形成有效成果。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实践育人实施方案

为全面落实《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及《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等文件精神，根据《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学校实践育人工作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增强学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为目的，坚持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紧密结合，积极探索实践育人规律，更新实践育人内容，改革实践育人方法，建立“军事训练、社会实践、创新创业、企业实践教学”有机结合的实践育人体系，着力培养“学习能力强、实践能力强、适应能力强”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为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充分挖掘大学生内在潜力，进一步提升大学生的实践能力，培养大学生就业创业的兴趣和能力，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

### 三、工作小组

组 长：付立阳

**副组长：**陈宁、李丽珠、朱韶兴  
**组 员：**就业与校企合作办成员、学生发展部（团委）  
成员、实习指导老师

#### **四、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五、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积极构建“军事训练、社会实践、创新创业、企业实践教学”有机结合的实践育人体系，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实践育人工作全过程，把实践育人工作摆在人才培养的重要位置。

##### **（一）深入挖掘国防教育实践育人活动**

充分发挥大学生军政教导队的引领示范作用，将“半军事化管理”融入育人体系，培养学生集体荣誉感、社会责任感。将爱祖国、爱国旗、爱学校融入到日常生活中，使之成为校园文明建设的突击队，青年志愿者的主力军。在日常的出操训练及任务执行中，躬践笃行“厚德、自强、勤思、敏行”的校训，坚定信心、严守纪律、刻苦训练、勇于担当。锻造一支队伍，培育一种精神，形成一种文化。

**1. 加强评价机制建设，做优军事理论课教学工作。**将军事技能训练作为各专业必修课，列入教学计划，军事技能训练时间不低于 14 天；军事理论课 36 学时。通过开展军事技能训练，使学生掌握基本军事技能和军事理论，增强国防观念、国家安全意识，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精神，培养艰苦奋斗、吃苦耐劳的作风。

**2. 加强实践活动，做亮国防教育特色项目。**深入开展大学生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实践活动，通过举行爱国主义歌曲合唱比赛、爱我国防演讲比赛、征文比赛、国防教育知识竞赛、观看革命故事影片等系统的革命传统教育，培养锻炼学生“爱党爱军”的特殊感情、过硬的身体素质、严格的纪律规范和崇高的精神品格，增强大学生国防观念。

**3. 加强宣传教育，做好大学生应征入伍工作。**采取网上与网下、新兴媒介与传统手段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征兵宣传，积极调动学生的参军热情。大力宣传大学生参军入伍的重大意义、大学生士兵在军营建功立业的先进典型、国家的优惠政策、退役大学生士兵复学、创业与成长成才的鲜活事例，最大程度地调动大学生参军入伍的积极性。

## （二）系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进一步明确大学生社会实践的总体要求和工作原则，紧密围绕“开展项目化实践，力行基地化建设，推动课程化改革，实施规范化管理”的工作思路，引导和帮助青年大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积极开展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和勤工助学等各类实践活动。每个学生在校期间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时间累计应不少于80学时，每个学生在校学习期间要至少参加1次社会调查，撰写1篇调查报告。

**1. 进一步开展社会调查活动。**每年暑期组织大学生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或建议，形成调研结果。帮助大学生正确认识社会现象，

掌握科学研究方法，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努力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

**2. 进一步开展生产劳动和社会服务。**学校各部门认真梳理用于校内学生实践的岗位，将职业认知教育与社会实践活动结合起来，打造实践育人精品项目，通过第二课堂活动学分，引导大学生积极参加各类社会实践，鼓励大学生参加志愿服务等公益活动，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进行社区服务、环保宣传、助老助残、教育帮扶等志愿服务活动，弘扬社会主义道德风尚，培养大学生的劳动观念。

**3. 进一步开展勤工助学。**针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实际需求，以经济资助为核心，以励志教育为重点，充分发挥勤工助学的育人功能，着力提升学生能力资助。建立规范有效的勤工助学管理制度，不断创新岗位性质和类别，开拓勤工助学岗位，增多岗位数量。将励志教育、责任教育、感恩教育、诚信教育贯穿于勤工助学工作始末，在为学生提供优质服务的同时，做好学生们的教育工作，既帮助学生解决其经济困难，又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通过校内勤工助学、“校企结对”帮扶等途径，为大学生参加勤工助学创造条件，让获得资助的学生有机会参加能发挥自身特长的实践活动，在活动中培养自立自强、勤俭节约的精神。同时，结合专业特色，促使学生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有针对性的锻造学生的能力，提升大学生就业核心竞争力。

**4. 进一步加强典礼仪式教育。**精心组织利用好开学典

礼、毕业典礼、各类颁奖仪式等庆典活动，结合入学教育、毕业教育，加强对学生爱国、爱校教育。通过新生学习校风校训、了解校情校史，引导学生热爱学校、热爱专业；通过毕业生主题留言、爱心奉献、校友返校交流等活动，引导学生感恩学校、感恩社会、感恩家庭，增强对学校的认同感、归属感和集体荣誉感，教育学生加强自身修养，提高综合素质，做到“懂礼节、正仪表、会交往”，树立大学生文明、积极、健康、向上的美好形象。

### （三）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教育

围绕创新创业人才培养需求，遵循创新创业人才成长规律，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完善创新创业实践教育课程体系，促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创业精神和创新创业能力。

**1. 进一步完善课内外培养教育体系。**针对不同年级、不同层次、不同专业的学生有针对性地开设创新教育课程，把各种创新创业实践活动纳入人才培养体系中，将第二课堂活动学分与创新创业实践活动的参与和成果挂钩。

**2. 进一步加强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指导。**组建一支具有一定的行业、专业、技术背景，熟悉企业管理和市场运作的校内外创业导师队伍，鼓励创业导师通过“项目论证、项目指导、创新创业教学、创业讲座、创业大赛评审、教师培训、风投推介”等方式参与大学生创业实践项目的指导，教学科研部、就业与校企办负责建立创业导师服务绩效档案，对创业导师库进行动态管理。

**3. 进一步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竞赛活动。**广泛宣传并组织学生参加“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赢在广州”等各级各类竞赛活动，对获奖学生和指导教师进行大力宣传。

**4. 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创业实践基地的管理。**以参加创业计划竞赛为契机，以校内外创业实践基地为依托，大力促进大学生创业项目成果转化，鼓励大学生开展创业实践，提高创业技能。学校相关部门应在政策、技术、资金、场地等方面予以支持。

#### （四）大力开展企业实践教学

企业实践教学是高等职业教育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关键性实践教学环节。为继续推进基于“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理念、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的任务式人才培养模式和基于“工学结合，知行合一”理念下的“做中教，做中学”教学模式改革与实践，努力打造“素质优、能力强、就业好”人才培养特色。按照“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的具体要求，由教学科研部统筹制订当年的“毕业班学生企业实践教学工作方案”，要求毕业班学生除“普通专升本”“应征入伍”以外，其余学生必须100%参加企业实践教学。

1. 遵循国家关于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的指导性要求，认真有序落实企业实践教学工作安排，完成人才培养既定目标。
2. 以提高实践性课程教学质量为抓手，推动课程内容与

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工作过程对接，强化学生职业能力培养，突出实践课程内容、教学过程的实践性、职业性、开放性。

3. 积极推进“专业认知、岗位认知、在岗学习、跟岗实习、岗位实习”校企共同育人的人才培养路径，做好、做实企业实践教学工作。

4. 加强对企业实践教学的组织管理，按照“整体安排、分级负责”的原则，实行“学校—二级学院—教研室”的三级负责制，设立学校领导小组、二级学院工作小组、专业指导小组，并针对相对集中的企业实践教学设立学生实习小组。

5. 企业实践教学形式分为集中安排和分散安排两种形式。集中安排主要以订单班、成建制校企合作为对象，由二级学院统一安排至相应企业开展企业实践教学。分散安排，主要是因专业性质限制或其它原因不能参加集中安排的学生，允许其自行联系符合要求的企业开展企业实践教学，但须经学生本人填写《学生自主联系企业实践教学申请表》、签订《学生企业实践教学安全承诺书》，家长签订《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再经二级学院批准、教学科研部审批后方可实施。无论是集中安排，还是分散安排，各二级学院均须组织学生签订《学生企业实践教学三方协议》，明确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安排专人跟踪、指导和监督。

6. 学生参加企业实践教学期间的课程教学与实习情况考核，由学校和企业共同进行。各专业导师、思政导师（辅

导员）、企业导师及带队指导教师共同按照企业实践教学计划制定考核方案，以全面、准确衡量学生参加企业实践教学的成绩。

## 六、相关人员职责

- (一) 提前做好活动策划方案；
- (二) 活动前布置场地；
- (三) 活动中维持秩序；
- (四) 活动后清理现场。

## 七、考核认定

各项活动按要求完成给予相对应的学分。

## 八、其他

**(一) 加强实践育人项目分类管理。**区分不同类型实践育人形式，学校对口管理部门负责制定具体的年度实施方案，把实践育人纳入部门工作计划，系统设计实践育人教育教学体系，规定相应学时学分，合理增加实践课时，确保实践育人工作全面开展。其中，国防教育实践育人活动由学生发展部统筹；社会实践育人活动由校团委统筹，后勤基建处、就业与校企办负责提供社会实践育人活动所需的校内、外资源；创新创业教育由教学科研部统筹，就业与校企办协助做好创业实践基地的管理；企业实践教学由教学科研部统筹管理，各二级学院负责学生组织及实习指导，就业与校企办负责推荐企业实习岗位。

**(二) 加强实践育人基地建设。**通过政、校、行、园、企合作，建设一批大学生德育实践基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国防教育基地、创新创业实践基地、企业实践教学校外基地等。学校各管理部门要安排专人，协调实践基地的日常管理，提高基地的使用效率。

**(三) 加强实践育人特色项目培育。**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要充分挖掘身边资源，从“德、智、体、美、劳”五育融合角度，创新实践育人的方式方法，丰富实践载体，打造实践育人精品项目。学校将重点培育和资助一批具有示范推广价值的实践育人项目，推动引导学生工作队伍加强工作研究、深化实践锻炼，增强学生工作队伍的方位感、责任感和使命感，促进实践育人工作的规范化、精品化、科学化，提升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水平和质量。

**(四) 加强实践育人师资队伍建设。**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辅导员、就业创业指导老师和团学干部为主，辅以行业企业导师、优秀校友，构建学校实践育人导师库。教学科研部、学生发展部、就业与校企合作办公室联合对实践育人导师库进行动态管理，通过各种方式集聚导师资源，开展导师活动，加强导师培训。实践育人导师承担具体实践育人项目指导任务，其课酬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实践育人导师工作室每年对实践育人导师绩效进行评估，对优秀导师给予一定的荣誉奖励。

**(五) 积极发挥学生主动性。**充分发挥学生在实践育人中的主体作用，激发学生参与实践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积极支持和引导学生会、学生社团、班级等学生组织自主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发挥学生在实践育人中的自我教育、

自我管理、自我服务作用。

**(六) 加强安全管理。**各项实践育人活动的开展要制定安全预案，大力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确保实践育人工作安全有序，校外集中实践活动应组织学生集体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七) 加强考核管理。**针对不同形式的实践育人方式，制订相应的实践育人绩效考核评价办法，切实增强实践育人效果。进一步完善学生综合测评体系与考核激励机制，及时表彰实践育人中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并作为教师晋级晋职、学生评先评优等方面的优先条件。

**(八) 加强研究交流。**定期召开实践育人经验交流会、座谈会等，及时总结推广实践育人成果，研究深入推进实践育人工作的思路举措。在教研项目立项中，向实践育人倾斜，积极组织专家开展科学研究，不断探索实践育人规律，为加强实践育人工作提供理论支持和决策依据。

**(九) 加强典型经验宣传。**充分发挥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宣传橱窗等校内外新闻媒体的作用，广泛开展宣传活动，大力报道加强实践育人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广泛宣传实践育人工作取得的成效及涌现的先进典型，积极推广学校及各二级学院加强实践育人工作的新思路、新做法、新经验，在全校进一步形成全员实践育人的良好氛围，营造良好实践育人文化。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组织育人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的精神，进一步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形成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育人格局，根据我校《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制定组织育人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加强党群组织建设为保障，全面提升我校思想政治工作水平，为培养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建强组织堡垒，夯实育人基础；发挥组织优势，凝聚育人合力；提高组织政治站位，创新组织育人载体平台。把组织建设与教育引领结合起来，推动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育人优势，强化学生政治思想引领。

### 三、工作小组

组 长：王书汉

副组长：许曾慧

组 员：马 俊、陈玉秀、蔡天奎、钟法声、陈超群、

李丽珠、吕文繁、曹芳玲、罗洁

## 四、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五、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发挥党团组织的育人纽带功能，推动党团组织创新、引领教育的载体与形式，培育一批党的可靠接班人，具体如下：

### （一）“学习先锋”活动

活动目的：为加强学生理论学习，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保持党员的先进性与纯洁性。

活动内容：每天坚持学习强国学习打卡积分，平均每天积分不少于 20 分。

活动要求：下载“学习强国”APP 并实名认证登陆，按照要求参加每日学习并获得积分，单日最低积分不低于 20 分。

### （二）“征文先锋”项目

活动目的：为响应校园文化生活的号召，展现当代大学生的风采，激发学生的积极性与创造性。

活动内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学校具体做法和自己的专业知识撰写学习心得，投稿至校园广播站。

活动要求：由党委组织部发布“征文活动”方案，按照要求撰写学习心得，并经组织部审核后在学校广播站播报。

### （三）“积极先锋”项目

活动目的：为引导学生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壮大党员队伍，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永葆党组织的生机与活力。

活动内容：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向所在支部提交入党申请书并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加入校、院两级学生社团并在年终考核中取得“合格”。

活动要求：按照学校基层组织、校院两级团学干部招新和培训有关要求执行。

## 六、相关人员职责

组长统筹安排全局，进行政治把关，对学生的考核认定进行最后的把关工作；副组长协助组长工作，对活动进行具体安排；组员根据学校及文件的具体要求对学生进行要求、指导；管理员按照考核认定的要求完成对应的工作。

## 七、考核认定

### （一）“学习先锋”活动

评分标准：21人为1个学习小组，管理员督促学习积分。

1. 组内所有成员年度总得分超过7300分及每天学习积分超过20分，得0.5学分；
2. 组内成员有1人未完成学习积分的，组内所有成员获得学分数折半计算，得0.25学分；
3. 有2人或2人以上未完成学习积分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 （二）“征文先锋”项目

评分标准：21人为1个小组，管理岗位人员负责收集和修改组内成员提交的征文后统一发至党委组织部。

1. 经党委组织部一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2. 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 0.25 学分；

3. 修改次数超过 2 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 （三）“积极先锋”项目

评分标准：以个人为单位参与活动。

1. 积极向党组织靠拢且提交入党申请书，被支部接收且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得 0.5 学分；

2. 申请加入校级或院级团学组织，且经过培训考核转正、年度考核为“合格”的得 0.5 学分；

3. 其他低于以上要求的情况不得分。

## 八、其他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责任落实到人，确保活动有序有效实施。

（二）检查考核，树立典型。按要求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有针对性的检查评比，抓好巩固提升；对教育中突出的个人或集体要予以表彰，加强榜样示范的引领作用。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资助育人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紧紧围绕“济危解困，助力成长”的主线，全面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将资助与育人相结合，把“扶困”与“扶智”，“扶困”与“扶志”相结合，切实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水平。根据我校《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工作实施方案》，制定资助育人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加强学生资助工作体系建设，把育人与资助有机结合，以帮扶资助贫困学生、提升贫困学生素质为首要工作任务，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以“资助育人”为主线，把“扶困、扶智、扶志”紧密结合起来，建立国家资助、学校奖助、社会捐助、学生自助“四位一体”的发展型资助体系，构建物质帮助、思想教育、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培养受助学生自立自强、诚实守信、知恩感恩、勇于担当的良好品质，促进受

助学生全面发展、成长成才。

### **三、工作小组**

**组 长：**刘奇志

**副组长：**丘艳芳、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

**组 员：**卢 广、各二级学院资助专员、全体辅导员

### **四、活动时间**

具体以活动清单为准。

### **五、活动主要内容及要求**

#### **(一) 举办大学生自立自强征文比赛**

##### **1. 活动目的**

提升我校学生资助工作水平，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刻苦学习，勇于登攀，自立自强，励志成才，报效祖国。

##### **2. 活动要求**

学生可回顾自己的成长经历和心路历程，介绍自己受到国家、学校、社会资助后学习、生活和思想成长的故事和感悟，并真实地反映自己的所思所想所感，能够展现坚定理想信念、勇于登攀、自立自强、励志成才、感恩守信的精神面貌，使参赛作品富有较强的感染力。

##### **3. 加分形式**

(1) 参与学生加 0.1 学分；

(2) 获奖学生视奖项等级加 0.2-0.5 学分；

(二) 开展“诚信·感恩·励志”主题班会

##### **1. 活动目的**

为强化学生的诚信意识，培养学生的诚信品质，全面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努力营造“人人知诚信，处处讲诚信”的良好氛围。

## 2. 活动要求

在全校各班级举办诚信主题班会，通过主题班会加强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教育，引导学生心怀感恩、励志成才，同时听取学生的意见和想法，从而进一步完善我校的资助制度，提升资助育人成效。

## 3. 加分形式

(1) 参与学生加 0.1 学分；

(2) 撰写会后感学生加 0.3 学分；

(三) 举办“自强、诚信、感恩”书画展览活动

## 1. 活动目的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营造讲诚信、以诚信为荣的校园文化氛围，提升学生诚信意识和文明素养，提高资助育人成效，展示我校师生诚实守信的精神风貌。

## 2. 活动要求

作品要弘扬中华文化，倡导诚信与感恩，争做文明大学生，同时丰富学生第二课堂活动，营造良好文化氛围。通过集体活动，激发和增强同学们的诚信、感恩意识，做到知行合一。

## 3. 加分形式

(1) 参与学生加 0.1 学分；

(2) 获奖学生视奖项等级加 0.2-0.5 学分。

## （四）组织观看感恩励志宣传影片

### 1. 活动目的

为激励学生自立自强，引导同学们讲诚信、懂感恩、会自强，营造明礼诚信、知恩图报、文明和谐的良好氛围，培养学生感恩之心，激励学生勤奋好学、自立自强。

### 2. 活动要求

组织观看《大国外交》《辉煌中国》《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将改革进行到底》《厉害了，我的国》《红海行动》等纪录片或电影、感恩励志宣传影片，寓教于乐，让大学生求真、崇善、趋美，培养大学生积极的心态和健全的人格。

### 3. 加分形式

- (1) 参与学生加 0.1 学分；
- (2) 撰写观后感学生加 0.3 学分。

## （五）举办“诚信感恩·励志成才”手抄报比赛

### 1. 活动目的

弘扬诚信之德，激发助人感恩、奋发进取的精神，营造优良的学风和校风，引领莘莘学子坚定刻苦学习，感恩社会的信念。

### 2. 活动要求

作品要体现莘莘学子的诚信自强、励能追梦风采，增强当代大学生的诚信意识和责任意识，营造诚实守信、感恩向善、自立自强的校园氛围，激励广大受助学生诚信感恩、奋发自强。

### 3. 加分形式

- (1) 参与学生加 0.1 学分;
- (2) 获奖学生视奖项等级加 0.2-0.5 学分。

## (六) 举办暑期“资助政策乡村行”活动

### 1. 活动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学生资助工作，巩固提升脱贫攻坚学生资助成果，助力乡村教育振兴，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着力培养造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

### 2. 活动要求

充分发挥资助育人实效，让更多的受助学生参与到国家政策及资助政策宣传活动及各项社会实践中来，通过“学政策、晓政策、讲政策”，增强社会责任感，加强感恩意识、培育奉献精神，使参与活动的学生完成从受助、到自助、再到助人的角色转变。

### 3. 加分形式

- (1) 组织学生加 0.5 学分;
- (2) 参与学生加 0.5 学分。

## 六、相关人员职责

### (一) 组长

1. 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资助育人的方针政策，全面统筹学校资助育人工作，对资助育人工作进行全流程监督管理，研究部署学校资助育人各项工作的实施、督促落实；
2. 建立健全学校资助育人长效机制等制度体系建设，全面推进资助育人工作科学化规范化；

3. 探索学生资助工作的新渠道，研究学生资助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并制定解决措施和办法。

### （二）副组长

1. 安排部署二级学院资助工作，定期召开资助工作会议，总结学生资助过程中的先进经验、典型案例及存在的问题；

2. 统筹本学院资助育人的工作的开展情况，具体落实学校资助育人各项工作任务。

### （三）成员

1. 对资助育人具体工作进行宣传、教育、培训；  
2. 组织协调各年级、班级开展资助育人工作；  
3. 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学校资助育人工作成效，争取上级有关部门和领导的支持。

## 七、考核认定

学校资助管理中心考核、认定。

## 八、其他

本方案为试行方案，在实施过程当中，如需改进，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附件2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十大育人体系活动清单（2023年春季学期）

育人体系	活动名称	活动起止时间	参与对象	实施单位/负责人	活动概要	考核标准
文化育人	“校园文化”建设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学生按照要求参与完成学校校园主干道、学生宿舍区、楼宇的命名。	以21人为小组完成校园主干道、学生宿舍区、校内楼宇的命名中的一项，且按照要求阐述命名的释义形成材料被学校党委宣传部审核通过，则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文化育人	“VLOG短视频创意”活动比赛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围绕校园生活拍摄，鼓励学生采用创新、新颖的视角创作视频，多方面阐述自己对学习、生活、青春、努力、友情等词汇的定义。视频时长不少于三分钟，画面清晰，声音清楚，重点内容可标注字幕，并提供100字以内的作品简介。	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视频作品和内容简介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①经党委宣传部1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②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③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文化育人	“摄影达人”活动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本次摄影比赛以“我的校园生活”为主题拍摄一组照片（不少于8张），展现丰富多彩的校园生活，表达对学校的热爱之情，展现学生阳光自信、乐观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和青春正能量。作品题材、风格、拍摄器材不限，仅可做色彩、色调、亮度、反差的适当调整，必须为原创作品。	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作品至管理员处，审核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①经党委宣传部审核并一次性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1学分； ②经党委宣传部审核验收，作品通过率为80%~95%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③经党委宣传部审核验收，作品通过率维50%~79%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④其他低于以上要求的情况，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管理育人	学长制导航计划	2023.03-2023.07	各二级学院2021级学生	学生发展部/朱韶兴	学校职能部门或学员聘任的学生助理、学长，经聘任单位考核且出具相关证明。协助辅导员完成大一新生第一学年各项事务工作。	成员：0.3学分 优秀：0.5学分
管理育人	学风建设活动	2023.05-2023.06	各二级学院2021级学生、2022级学生	学生发展部/朱韶兴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培养学生良好的学习习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按规定参加学风建设的各项活动，经组织者考核合格或被评为优秀。	校级：1学分 院级：0.5学分 参加：0.1学分
管理育人	军政教导大队	2023.03-2023.07	各二级学院2021级学生、2022级学生	学生发展部/朱韶兴	加入军政教导队，按军政教导队要求进行训练、比赛、执勤及承担必要的校内军训任务，每学期由学校武装部进行考核。	每学年2分，承担军训任务另计0.1/天。可累计，每学年高计4学分。
服务育人	绿色校园我先行 美丽青春与绿色同行	2023.03-2023.07	全体新生	学生发展部/朱韶兴	全校分成六大区域由各二级学院每周三组织本学院新生参与。各二级学院根据新生人数分成15周进行活动，每周各学院挑选5名学生组成检查小组对负责区域工作情况进行督查。	参与学生：0.5学分 管理督促学生：0.3学分
服务育人	华贸是我家 清洁靠大家	2023.03-2023.07	全体新生	学生发展部/胡骐	全体新生宿舍以宿舍为单位分成18周计，每周由一个宿舍全体学生，对该宿舍楼层走廊、公共区域进行不少于一次的卫生清理活动，保持该楼层卫生整洁。	参与学生：0.5学分 管理督促学生：0.3学分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十大育人体系活动清单（2023年春季学期）

育人体系	活动名称	活动起止时间	参与对象	实施单位/负责人	活动概要	考核标准
网络育人	“宣传小分队”活动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加入校级或二级单位宣传部，按照校党委宣传部和二级学院（职能部门）要求完成10篇推文撰写、排版、发布工作。	以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推文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1.经党委宣传部一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并顺利发布推文7-10篇，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2.经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顺利发布推文7-10篇，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3.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推文数量达4篇及以上，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网络育人	“我要上官微”活动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完成1篇推文的文案、采编、排版或视频拍摄、剪辑并通过党委宣传部在官方微信公众号或官方视频号审核发布。	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推文或视频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1.经党委宣传部1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并审核发布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2.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并审核发布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3.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网络育人	“我为母校代言”活动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转发、点赞、评论学校官微推文；点赞、评论、转发视频号作品50次。	以21人为1个小组，管理员负责督促，收集组内成员相关互动的截图并统计数据。 1.组内所有成员年度互动总次数超过1000次，或每周互动超过100次，得0.5学分； 2.组内成员有1人年度互动次数低于30次的，组内所有成员获得学分数折半计算，即0.25学分； 3.有2人或2人以上互动次数低于30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科技创新育人	参加学生竞赛	2023.02-2023.08	全体学生	教学科研部/王威	参加学生职业技能比赛、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其他上级部门的比赛、其他协会或学会的比赛等。	1.参赛学生：0.5学分 2.获一、二、三等奖学生分别加1、0.8、0.6学分
科技创新育人	参与教师竞赛	2023.02-2023.08	全体学生	教学科研部/王威	参与教师教学能力比赛、青教赛等教师比赛，协助视频拍摄、制作参赛作品等。	参与学生：0.5学分
科技创新育人	科普讲座	2023.02-2023.08	全体学生	教学科研部/王威	邀请校内外专家或教师围绕科技知识、精神、技能等多个方面知识进行了系统讲解，深入浅出地讲解了提高科学素质的概念和重要性、科学素质如何提高等内容。	1.参加讲座学生：0.2学分 2.参与活动组织学生：0.2学分
心理育人	5.25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心理漫画大赛	2023.05-2023.06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1) 学生按照相关要求上交相关作品。 (2) 由二级学院推荐优秀作品。 (3) 心理中心评选出一、二、三等奖，报送省赛。	(1) 参与学生：0.2学分 (2) 现场组织学生：0.3学分 (3) 获校级一、二、三等奖学生分别加0.5学分、0.4学分、0.3学分；获省级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学生分别加1.0学分、0.8学分、0.7学分、0.6学分。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十大育人体系活动清单（2023年春季学期）

育人体系	活动名称	活动起止时间	参与对象	实施单位/负责人	活动概要	考核标准
心理育人	5.26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心理健康主题演讲大赛	2023.05-2023.06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1) 学生按照相关要求上交相关作品。 (2) 由二级学院推荐优秀作品。 (3) 心理中心评选出一、二、三等奖，报送省赛。	(1) 参与学生：0.2学分 (2) 现场组织学生：0.3学分 (3) 获校级一、二、三等奖学生分别加0.5学分、0.4学分、0.3学分；获省级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学生分别加1.0学分、0.8学分、0.7学分、0.6学分。
心理育人	5.27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心理剧大赛	2023.05-2023.06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1) 学生按照相关要求上交相关作品。 (2) 由二级学院推荐优秀作品。 (3) 心理中心评选出一、二、三等奖，报送省赛。	(1) 参与学生：0.2学分 (2) 现场组织学生：0.3学分 (3) 获校级一、二、三等奖学生分别加0.5学分、0.4学分、0.3学分；获省级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学生分别加1.0学分、0.8学分、0.7学分、0.6学分。
心理育人	5.28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动——心理公益广告大赛	2023.05-2023.06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1) 学生按照相关要求上交相关作品。 (2) 由二级学院推荐优秀作品。 (3) 心理中心评选出一、二、三等奖，报送省赛。	(1) 参与学生：0.2学分 (2) 现场组织学生：0.3学分 (3) 获校级一、二、三等奖学生分别加0.5学分、0.4学分、0.3学分；获省级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学生分别加1.0学分、0.8学分、0.7学分、0.6学分。
心理育人	舒缓身心——心理减压活动：曼陀罗绘画活动	2023.03-2023.04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1) 曼陀罗填色。学生拿起画笔，跟随带领者话语的指引，创作专属于自己的曼陀罗。 (2) 曼陀罗自由绘画。学生拿起画笔，构想内心的画面，把它画下来。	(1) 参与学生：0.1学分 (2) 现场组织学生：0.1学分
实践育人	创业与营销技能大赛	2022.04-2022.05	大一大二学生	就业与校企合作办/付立阳	通过在创业实践基地举办为期2周的“跳蚤市场”，培养大学生的创业与营销技能。“跳蚤市场”，设营销摊位30个，大学生参赛团队，通过在“跳蚤市场”摆摊经营，培养其筹资、选品、营销、财务管理、团队合作、风险管理等创业与营销技能。经营周期结束，以团队营业额及利润进行排名，并安排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六支团队进行经验分享。本次大赛，每个参赛团队约10人参赛，另设管理干部40名。	(1) 参加项目团队，得0.2分；获一、二、三等奖，再加0.2学分； (2) 项目负责人管理得分0.2分；获一、二、三等奖，再加0.2学分； (3) 大赛组委会管理干部，得管理分0.2分。
实践育人	就业创业专家进校园讲座	2022.03-2022.06	大一大二学生	就业与校企合作办/付立阳	2023年，计划开展10场就业创业专家进校园讲座。每场讲座150人参加，管理干部5人，协助老师做好“讲座宣传、学生动员、现场秩序维护、第二课堂活动学分管理”等事宜。	(1) 学生参加1场讲座，得0.05学分，该项目最多计0.1学分； (2) 每场活动，管理得分0.01学分；管理干部最多负责2场活动；
实践育人	三下乡、社会实践	2023.07-2023.08	各二级学院2021级学生、2022级学生	学生发展部/李丽珠	参加校院组织的三下乡活动，完成任务和综合报告。学生寒暑假参加社会实践（不少于2周），由用工单位出具鉴定报告，二级学院确认。	每次0.5分，可累计，每学年最高计2学分。
实践育人	简历诊断与模拟面试	2023.05-06	大二学生	就业与校企合作办/付立阳	通过简历诊断与模拟面试活动，提高大学生的求职技巧。简历诊断与模拟面试安排在5月份就业服务活动月开展，计划安排5场活动（每个二级学院一场），每场活动约200人参加，其中管理干部20人，协助老师开展活动。	(1) 参加活动，得0.1学分； (2) 每场活动管理分值0.1学分；
组织育人	“学习先锋”活动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各二级学院党组织/党组织书记	每天坚持学习强国学习打卡积分，平均每天积分不少于20分。	2人为1个学习小组，管理员督促学习积分。 1. 组内所有成员年度总得分超过7300分，及每天学习积分超过20分，得0.5学分； 2. 组内成员有1人未完成学习积分的，组内所有成员获得学分数折半计算，即0.25学分； 3. 有2人或2人以上未完成学习积分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十大育人体系活动清单（2023年春季学期）

育人体系	活动名称	活动起止时间	参与对象	实施单位/负责人	活动概要	考核标准
组织育人	“征文先锋”活动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党委组织部/曹芳玲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学校具体做法和自己的专业知识撰写学习心得，投稿至校园广播站。	21人为1个小组，管理岗位人员负责收集和修改组内成员提交的征文后统一发至党委组织部。 1.经党委组织部1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2.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3.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组织育人	“积极先锋”活动	2023.03-2023.07	全体学生	团委/李丽珠、党委组织部和基层党组织	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向所在支部提交入党申请书、并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加入校、院两级学生社团并在年终考核中取得“合格”。	以个人为单位参与活动。 1. 积极向党组织靠拢且提交入党申请书，被支部接收且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得0.5学分； 2. 申请加入校级或院级团学组织，且经过培训考核转正、年度考核为“合格”的得0.5学分； 3. 其他低于以上要求的情况不得分。
科技创新育人	科技小论文	2023.02-2023.08	全体学生	教学科研部/王威	论文内容应当观点正确、符合时代要求，具有一定的学术性；论文必须由作者独立完成，不得抄袭他人作品；论文应具有科学性、先进性和时代性，论点明确、论据可靠、数据准确、逻辑严谨、文字通顺，论文字数控制在3000-4000字。由学生自主申报、专家评审等，筛选出最优科技论文。	参与学生：0.5学分
资助育人	大学生自立自强征文比赛	2023.02-2023.06	全体学生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卢广	1. 学生按照相关要求上交自立自强相关文章。 2. 资助管理中心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	1. 参与学生加0.1分 2. 获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的学生分别加0.5学分、0.4学分、0.3学分、0.2学分
资助育人	“自强、诚信、感恩”书画展览活动	2023.02-2023.06	全体学生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卢广	1. 学生按照相关要求上交“自强、诚信、感恩”书画作品。 2. 资助管理中心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	1. 参与学生加0.1学分 2. 获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的学生分别加0.5学分、0.4学分、0.3学分、0.2学分
资助育人	暑期“资助政策乡村行”活动	2023.07-2023.08	通过选拔的优秀学生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卢广	1. 资助管理中心组织二级学院组建资助政策乡村行队伍。 2. 资助政策乡村行队伍到指定地点开展活动。 3. 资助管理中心组织总结大会。	1. 组织学生加0.5学分 2. 参与学生加0.5学分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十大育人体系活动清单（2023年秋季学期）

育人体系	活动名称	活动起止时间	参与对象	实施单位/负责人	活动概要	考核标准
文化育人	“校园文化”建设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学生按照要求参与完成学校校园主干道、学生宿舍区、楼宇的命名。	以21人为小组完成校园主干道、学生宿舍区、校内楼宇的命名中的一项，且按照要求阐述命名的释义形成材料被学校党委宣传部审核通过，则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文化育人	“VLOG短视频创意”活动比赛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围绕校园生活拍摄，鼓励学生采用创新、新颖的视角创作视频，多方面阐述自己对学习、生活、青春、努力、友情等词汇的定义。视频时长不少于三分钟，画面清晰，声音清楚，重点内容可标注字幕，并提供100字以内的作品简介。	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视频作品和内容简介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①经党委宣传部1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②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③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文化育人	“摄影达人”活动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本次摄影比赛以“我的校园生活”为主题拍摄一组照片（不少于8张），展现丰富多彩的校园生活，表达对学校的热爱之情，展现学生阳光自信、乐观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和青春正能量。作品题材、风格、拍摄器材不限，仅可做色彩、色调、亮度、反差的适当调整，必须为原创作品。	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作品至管理员处，审核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①经党委宣传部审核并一次性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1学分； ②经党委宣传部审核验收，作品通过率为80%~95%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③经党委宣传部审核验收，作品通过率维50%~79%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④其他低于以上要求的情况，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管理育人	学长制导航计划	2023.09-2023.12	各二级学院2022级学生	学生发展部/朱韶兴	学校职能部门或学员聘任的学生助理、学长，经聘任单位考核且出具相关证明。协助辅导员完成大一新生第一学年各项事务工作。	成员：0.3学分 优秀：0.5学分
管理育人	学风建设活动	2023.10-2023.11	各二级学院2022级学生、2023级学生	学生发展部/朱韶兴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培养学生良好的学习习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按规定参加学风建设的各项活动，经组织者考核合格或被评为优秀。	校级：1学分 院级：0.5学分 参加：0.1学分
管理育人	军政教导大队	2023.09-2023.12	各二级学院2022级学生、2023级学生	学生发展部/朱韶兴	加入军政教导队，按军政教导队要求进行训练、比赛、执勤及承担必要的校内军训任务，每学期由学校武装部进行考核。	每学年2分，承担军训任务另计0.1/天。可累计，每学年高计4学分。
服务育人	绿色校园我先行 美丽青春与绿色同行	2023.09-2023.12	全体新生	学生发展部/朱韶兴	全校分成六大区域由各二级学院每周三组织本学院新生参与。各二级学院根据新生人数分成15周进行活动，每周各学院挑选5名学生组成检查小组对负责区域工作情况进行督查。	参与学生：0.5学分 管理督促学生：0.3学分
服务育人	华贸是我家 清洁靠大家	2023.09-2023.12	全体新生	学生发展部/胡骐	全体新生宿舍以宿舍为单位分成18周计，每周由一个宿舍全体学生，对该宿舍楼层走廊、公共区域进行不少于一次的卫生清理活动，保持该楼层卫生整洁。	参与学生：0.5学分 管理督促学生：0.3学分
网络育人	“宣传小分队”活动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加入校级或二级单位宣传部，按照校党委宣传部和二级学院（职能部门）要求完成10篇推文撰写、排版、发布工作	以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推文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1.经党委宣传部1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并顺利发布推文7-10篇，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2.经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顺利发布推文7-10篇，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3.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推文数量达4篇及以上，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十大育人体系活动清单（2023年秋季学期）

育人体系	活动名称	活动起止时间	参与对象	实施单位/负责人	活动概要	考核标准
网络育人	“我要上官微”活动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完成1篇推文的文案、采编、排版或视频拍摄、剪辑并通过党委宣传部在官方微博公众号或官方视频号审核发布。	21人为1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推文或视频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 1.经党委宣传部1次修改后验收通过并审核发布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2.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并审核发布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3.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网络育人	“我为母校代言”活动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行政党群部/许曾慧	转发、点赞、评论学校官微推文；点赞、评论、转发视频号作品50次。	以21人为1个小组，管理员负责督促，收集组内成员相关互动的截图并统计数据。 1.组内所有成员年度互动总次数超过1000次，或每周互动超过100次，得0.5学分； 2.组内成员有1人年度互动次数低于30次的，组内所有成员获得学分数折半计算，即0.25学分； 3.有2人或2人以上互动次数低于30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科技创新育人	科普类讲座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教学科研部/王威	邀请校内外专家或教师围绕科技知识、精神、技能等多个方面知识进行了系统讲解，深入浅出地讲解了提高科学素质的概念和重要性、科学素质如何提高等内容。	1.参加讲座学生：0.2学分 2.参与活动组织学生：0.2学分
心理育人	心理电影活动	2023.09-2023.10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在团体心理辅导室播放心理电影。结束后，同学们分享观看感受。	(1) 参与学生：0.1学分 (2) 现场组织：0.1学分
心理育人	心情快递活动	2023.10-2023.11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1) 邀请同学根据具体主题书写明信片。明信片可以寄给指定的人，包括老师、同学，甚至未来的自己，也可以寄给随机的人。 (2) 心理中心负责寄送。	(1) 参与学生：0.1学分 (2) 现场组织：0.1学分
心理育人	我是谁——心理测验活动	2023.11-2023.12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1) 同学参与心理测验，说明心理测验的参考作用和正确使用方法。 (2) 完成测验后告知学生，活动目的是探索自我而非比较测验分数高低或结果好坏。 (3) 完成后可赠送其一个心理书签。	(1) 参与学生：0.1学分 (2) 现场组织：0.1学分
心理育人	价值观拍卖会	2023.12-2024.01	全体学生	心理咨询中心/刘奇志	(1) 参与每人有虚拟货币，(代表了一生的时间和精力) (2) 参与者根据所给项目进行竞拍。每次竞价以100元为单位，价高者得。 (3) 每项竞拍喊价3次，击槌成交。若一次出价5000元，则立即成交。 (4) 不可恶意竞拍。	(1) 参与学生：0.2学分 (2) 现场组织：0.2学分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三全育人 五育并举”——十大育人体系活动清单（2023年秋季学期）

育人体系	活动名称	活动起止时间	参与对象	实施单位/负责人	活动概要	考核标准
实践育人	就业创业专家进校园讲座	2022.09-2022.12	大一大二学生	就业与校企合作办/付立阳	2023年，计划开展10场就业创业专家进校园讲座。每场讲座150人参加，管理干部5人，协助老师做好“讲座宣传、学生动员、现场秩序维护、第二课堂活动学分管理”等事宜。	(1) 学生参加1场讲座，得0.05分，该项目最多计0.1学分； (2) 每场活动，管理得分0.1分；管理干部最多负责2场活动。
组织育人	“学习先锋”活动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各二级学院党组织/党组织书记	每天坚持学习强国学习打卡积分，平均每天积分不少于20分。	21人为1个学习小组，管理员督促学习积分。 1. 组内所有成员年度总得分超过7300分，及每天学习积分超过20分，得0.5学分； 2. 组内成员有1人未完成学习积分的，组内所有成员获得学分分数折半计算，即0.25学分； 3. 有2人或2人以上未完成学习积分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组织育人	“征文先锋”活动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党委组织部/曹芳玲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学校具体做法和自己的专业知识撰写学习心得，投稿至校园广播站。	21人为1个小组，管理岗位人员负责收集和修改组内成员提交的征文后统一发至党委组织部。 1. 经党委组织部1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5学分； 2. 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的，组内成员各得0.25学分； 3. 修改次数超过2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
组织育人	“积极先锋”活动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团委/李丽珠、党委组织部和基层党组织	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向所在支部提交入党申请书、并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加入校、院两级学生社团并在年终考核中取得“合格”。	以个人为单位参与活动。 1. 积极向党组织靠拢且提交入党申请书，被支部接收且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得0.5学分； 2. 申请加入校级或院级团学组织，且经过培训考核转正、年度考核为“合格”的得0.5学分； 3. 其他低于以上要求的情况不得分。
资助育人	“诚信·感恩·励志”主题班会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卢广	1. 在全校各班级举办诚信主题班会，通过主题班会加强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教育，引导学生心怀感恩、励志成才。 2. 听取学生的意见和想法，从而进一步完善我校的资助制度，提升资助育人成效。	1. 参与学生加0.1学分； 2. 撰写会后感学生加0.3学分。
资助育人	观看感恩励志宣传影片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卢广	1. 组织观看《大国外交》《辉煌中国》《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将改革进行到底》《厉害了，我的国》《红海行动》等纪录片或电影、感恩励志宣传影片。 2. 寓教于乐，让大学生求真、崇善、趋美，培养大学生积极的心态和健全的人格。	1. 参与学生加0.1学分； 2. 撰写观后感学生加0.3学分。
资助育人	“诚信感恩·励志成才”手抄报比赛	2023.09-2023.12	全体学生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卢广	1. 作品要体现莘莘学子的诚信自强、励能追梦风采。 2. 增强当代大学生的诚信意识和责任意识，营造诚实守信、感恩向善、自立自强的校园氛围，激励广大受助学生诚信感恩、奋发自强。	1. 参与学生加0.1分 2. 获一、二、三、优秀奖的学生分别加0.5学分、0.4学分、0.3学分、0.2学分

### 附件 3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十大育人体系 学分认定标准（试行）

### （一）文化育人（至少 2 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1. 各类文体竞赛、知识竞赛、辩论赛、演讲比赛、征文比赛、书画比赛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	3.0/2.5/2.0 学分/项	参加二级学院、学校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比赛。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一等奖：1-3名；二等奖：4-5 名；三等奖：6-8 名
	省部级	2.0/1.5/1.0.5 学分/项	
	地厅级	1/0.8/0.5/0.3 学分/项	
	校级	0.5/0.4/0.3 学分/项	
	院级	0.3/0.2/0.1 学分/项	
2. 艺术团、模特队、礼仪队、体训队、学生社团等参加大型活动演出（表演），军政教导大队或学生社团提供安保服务。	国家级	1.5 学分/次	参加二级学院、学校及县区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活动。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5 学分。
	省部级	1.0 学分/次	
	地厅级	0.7 学分/次	
	县区级	0.5 学分/次	
	校级	0.3 学分/次	
	院级	0.1 学分/次	
3. 非学术类专题讲座（主题教育）、报告会等。	国家级	0.5 学分/次	全程参加由二级学院、学校及县区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活动。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省部级	0.4 学分/次	
	地厅级	0.3 学分/次	
	校级	0.2 学分/次	
	院级	0.1 学分/次	
4. 发表非学术类文章	国家级	1.5 学分/篇	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公开发行报纸或新媒体发表 500 字及以上的校园新闻，要求反映学校风貌，积极向上并出现学校名称。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5 学分
	省部级	1.0 学分/篇	
	地厅级	0.7 学分/篇	
	县区级	0.5 学分/篇	
	校级	0.3 学分/篇	
5. 晚跑活动	校级	参加活动：0.1 学分 • /周（每周至少跑 4 次，） 领跑： 0.2 学分/周（每周至少跑 5 次）	全程参加学校组织的晨跑或晚跑活动（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或距离不少于 3000 米）；被选为领跑人，并全程领跑。每学期最高计 2 学分
6. 《入馆教育》培训活动	校级	参加活动：0.1 学分/次； 主讲人：0.2 学分/次	全程参与由图书馆举办的《入馆教育》培训活动；被选为《入馆教育》主讲人，并完成宣讲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7. 竞赛类阅读活动	省级	1. 0/0.8/1/0.6 学分/项	由图书馆组织或推荐参加或参加学校组织的相应活动，并获得一、二、三、优秀奖。可累计，每学期最高计 2 学分
	校级	0. 5/0.4/0.3/0.2 学分/项	
8. 参与阅读类活动	校级	0. 1 学分/次	全程参与图书馆组织的各类读书活动。可累计，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9. 借阅量	校级	0.1 学分/册·周	每周借阅 1 册并完成阅读，最高计 1 学分。撰写一篇 800 字读后感，无抄袭，计 0.2 学分，最高计 1 学分
10.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活动获奖（青年志愿者、拾金不昧、见义勇为等突出表现）	国家级	2. 5 学分/次	由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评选活动。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
	省部级	2. 0 学分/次	
	地厅级	1. 5 学分/次	
	校级	1. 0 学分/次	
	院级	0. 5 学分/次	
11. 美术、摄影或设计作品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	2. 5/2. 0/1. 5 学分/件	市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展览评选活动。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
	省部级	4. 0/3. 5/3. 0 学分/项	
	地厅级	3. 0/2. 5/2. 0 学分/项	

## （二）管理育人（至少 1.5 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1. 学生助理	校级	0. 3 学分	由学校职能部门或学院聘任的学生助理，经聘任单位考核合格且出具相关证明，每学期可获 0.5 学分
2. 担任各类文体竞赛、知识竞赛、辩论赛、演讲比赛、征文比赛、书画比赛等的裁判或评委	国家级	2. 5 学分/次	参加二级学院、学校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比赛。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2.5 学分
	省部级	2. 0 学分/次	
	地厅级	1. 5 学分/次	
	校级	1. 0 学分/次	
	院级	0. 5 学分/次	

扣分项目	违纪违规情形	扣分标准
1. 公寓管理	晚归、外宿、带烟酒进入公寓、在公寓内大声喧哗、未经允许带异性进入公寓等，每次扣 10 分，情节严重者扣 20 分/次	
	参与邪教或传销组织，涉黄、赌、毒，在公寓内酗酒、闹事、打架斗殴，带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物品进入公寓，在公寓内使用违规电器（电饭煲、电磁炉、电热水壶等）等	20 分/次
	使用铁钉、油漆、刀具、涂改液、宣传颜料、双面胶、浆糊等有损门窗、家具、墙壁整洁、损坏公寓资产、资产标签等	10 分/次
	不按规定使用服务设施设备，未按规定缴纳超额水电费等	10 分/次
	恶意排挤宿舍成员、不配合宿舍调整安排等	10 分/次
2. 课堂纪律	上课期间带早餐或其他食物进课堂（含各类实训室）	10 分/次
	上课时穿拖鞋或衣着过于暴露	10 分/次
	上课迟到或早退	10 分/次
	旷课（含班会、班集体活动等）	20 分/次
	扰乱正常课堂秩序	10 分/次
	破坏教学设备与设施	10 分/次
	实验实训教学过程中不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扣 5 分/次；导致设备设施损坏的加扣 10 分/次	
3. 公共文明	在企业实践教学或顶岗实习过程中不服从指导教师、企业导师管理，扣 5 分/次，情节严重者扣 10 分/次	
	乱丢乱扔垃圾或在校园禁止区域吸烟	10 分/次
	不遵守校内交通管制，扣 5 分/次，情节严重者扣 10 分/次	
	调戏、侮辱或毁谤他人等	10 分/次
	无故不参加升旗仪式	10 分/次
	寻衅滋事	10 分/次
	组织打群架或打架事件结束后做出报复性行为	20 分/次
	组织或参与私人包车、非法组织校内外兼职、未经申请组织同学外出旅游等	20 分/次
	故意破坏校内消防、安全监控等公共设施	20 分/次
	有危害学校声誉、学生安全的行为	20 分/次
4. 受学校处分	违反国家和学校有关网络、信息安全、疫情防控管理规定，扣 5 分/次，情节严重者扣 20 分/次	
	警告	5 分/次
	严重警告	10 分/次
	记过	20 分/次
	留校察看	30 分/次

管理育人模块扣分项目基础分为 100 分，每学期综合得分  $\geq 90$  分，即可转化所得该项目学分 0.5 分。

### (三) 服务育人 (至少 1.5 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公益活动、专项志愿活动	无	0.3 学分/天	参加某一个需持续开展一段时间工作的专项志愿活动，经组织者考核合格。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2 学分

#### (四) 网络育人 (至少 1 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1. 党团网站、刊物（含新媒体或内刊）的成员 / 负责人	校级	成员：0.5 学分 负责人：1.0 学分	担任编辑、记者等工作满一学期，经主管单位考核合格
2. “宣传小分队”活动	校级	<p>以 21 人为 1 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推文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p> <p>1. 经党委宣传部一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并顺利发布推文 7-10 篇，组内成员各得 0.5 学分；          2. 经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顺利发布推文 7-10 篇，组内成员各得 0.25 学分，          3. 修改次数超过 2 次的推文数量达 4 篇及以上，组内成员均不得分。"</p>	<p>加入校级或二级单位宣传部，按照校党委宣传部和二级学院（职能部门）要求完成 10 篇推文撰写、排版、发布工作。</p>
3. “我要上官微”活动	校级	<p>21 人为 1 个小组，以小组为单位提交推文或视频至管理员处，审核修改后统一发至党委宣传部。</p> <p>1. 经党委宣传部一次性修改后验收通过并审核发布的，组内成员各得 0.5 学分；          2. 经修改后打回再次修改并验收通过并审核发布的，组内成员各得 0.25 学分，          3. 修改次数超过 2 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p>	<p>完成 1 篇推文的文案、采编、排版或视频拍摄、剪辑并通过党委宣传部在官方微博公众号或官方视频号审核发布。</p>
4. “我为母校代言”活动	校级	<p>以 21 人为 1 个小组，管理员负责督促，收集组内成员相关互动的截图并统计数据。</p> <p>1. 组内所有成员年度互动总次数超过 1000 次或每周互动超过 100 次，得 0.5 学分；          2. 组内成员有 1 人年度互动次数低于 30 次的，组内所有成员获得学分数折半计算，即 0.25 分；          3. 有 2 人或 2 人以上互动次数低于 30 次的，组内成员均不得分。</p>	<p>转发、点赞、评论学校官方微博；点赞、评论、转发视频号作品 50 次。</p>

## (五) 科技创新育人 (至少 2 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1. 科研项目	省部级	2.5 学分/项	校级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批准立项并结题。
	地厅级	2.0 学分/项	
	校级	1 学分/项	
2. 学术论文	省级以上普刊	2 学分/篇	按教学科研部认定标准确认 (3000 字以上且全文刊登), 且知网或万方可检索。
3. 专利	发明专利	3.0 学分/件	所有参与的专利人按第十条计学分。可累计
	实用新型专利	1.5 学分/件	
4. 科研成果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省部级	2.0/1.5/1.0 学分/项	参加市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展览评选活动。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
	地厅级	1.5/1.0/0.8 学分/项	
5. 学术讲座	校级	0.2 学分/次	每次全程参与学校或二级学院统一组织的学术讲座活动。可累计, 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院级	0.1 学分/次	
6. 英语及计算机类考试合格	全国计算机软件资格(水平)考试	程序员: 2.0 学分 高级程序员: 2.5 学分 系统分析员: 3.0 学分	计算机类专业学生取得此类证书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	一级: 1.0 学分 二级: 1.5 学分 三级: 2.0 学分	
	广东省计算机水平考试	1.0 学分	非计算机类专业取得此类证书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四级: 2.0 学分 六级: 3.0 学分	鼓励英语类专业学生取得此类证书
	广东省英语水平考试	A 级: 1.5 学分 B 级: 1.0 学分	鼓励非英语类专业学生参加 A 级及四六级考试并取得证书
7. 职业资格与职业技能考试合格	高级(一级)	3.0 学分	取得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核发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国家、权威行业企业(协会)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
	中级(二级)	2.0 学分	
	初级(三级)	1.0 学分	
8. 普通话水平测试合格	一甲/一乙/二甲/二乙	2.5/2.0/1.5/1.0 学分	取得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发的证书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9. 学科竞赛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	4.5/4.0/3.5 学分/项	参加二级学院、学校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比赛。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参与人按第十条计学分。一等奖:1-3名;二等奖:4-5名;三等奖:6-8名
10. 境内外培训、访学、交流相关宣讲活动	校级	0.3 学分/次	全程参与由学校或二级学院统一组织的相应活动。参加培训、访学、交流的学分另按学校相关规定计算。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1学分

### (六) 心理育人 (至少1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参加心理健康系列活动	国家级	3.0/2.5/2.0 学分/项	参加二级学院、学校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比赛。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参与人按第十条计学分。一等奖:1-3名;二等奖:4-5名;三等奖:6-8名
	省部级	2.0/1.5/1.0/0.5 学分/项	
	地厅级	1.0/0.8/0.5/0.3 学分/项	
	校级	0.5/0.4/0.3 学分/项	
	院级	0.3/0.2/0.1 学分/项	

### (七) 课程育人按专业人才培养考核方式进行

### (八) 实践育人 (至少2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1. SYB 培训	无	1.0 学分	全程参加并考核合格
2. 挑战杯、互联网+、赢在广州等创新创业类比赛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	3.0/2.5/2.0 学分/项	参加校级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比赛。
	省级	2.5/2.0/1.5 学分/项	
	地厅级	2.0/1.5/1.0 学分/项	
	校级	1.5/1.0/0.8 学分/项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3.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国家级	3.0 学分/项	校级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批准立项并结题。
	省级	2.5 学分/项	
	校级	2.0 学分/项	
4. ERP、电子商务、营销策划、管理案例分析等创新创业等比赛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	2.5/2.0/1.5 学分/项	参加校级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比赛。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
	省级	2.0/1.5/1.0 学分/项	
	地厅级	1.5/1.0/0.8 学分/项	
	校级	0.5/0.4/0.3 学分/项	
5. 职业生涯规划大赛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	2.0/1.5/1.0 学分/项	参加校级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比赛。
	省级	1.5/1.0/0.8 学分/项	
	地厅级	1.0/0.8/0.6 学分/项	
	校级	0.5/0.4/0.3 学分/项	
6. 简历制作、就业竞聘等比赛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校级	0.5/0.4/0.3 学分/次	参加由学校或二级学院统一组织的相应比赛。
	院级	0.3/0.2/0.1 学分/次	
7. 参加企业宣讲	无	0.3 学分/次	全程参与由学校或二级学院统一组织的相应活动。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8. 创业实践（实体或网络开店）	无	1.0 学分	
9. “三下乡”活动、大学生党员暑期实践活动	校级	1.0 学分/次	每次全程参与学校统一组织的活动。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2 学分
	策划/参与	0.3/0.1 学分 · 次	经批准个人主动组织策划或参与小分队开展活动。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10. 社团活动	校级	0.1 学分/次	<p>1. 若社团组织、举办需设立学分的活动，则应按活动正常报备流程，在钉钉申请发起活动并等待审核。经审核通过后，给予相关的学分认证。如有出现超过 3 次以上的活动没有进行报备，则取消该社团学期末的奖励学分。</p> <p>2. 若社团组织了不用学分认证的活动，也应按活动正常报备流程，在钉钉申请发起活动并等待审核。经审核通</p>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p>过后，方可举办此类活动。如有出现超过 3 次以上的活动没有进行报备，则取消该社团学期末的奖励学分。</p> <p>3. 社团日常训练、社团日常活动及社团例会不予以学分认证。</p> <p>4. 参加社团活动，经组织者考核合格。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2 学分。</p>
11. 社会实践、含勤工助学（以学期为单位）	市级及以上	1.0 学分/次	获市级及以上优秀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优秀）称号
	校级	0.5 学分/次	学生寒暑假期间参加社会实践（每次不少于 2 周），不论团体或个人形式，全程参与并完成不少于 2000 字的实践报告，经学校团委确认。

### (九) 组织育人 (至少 1.5 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1. 学生党团组织成员/主要负责人	校级	成员: 0.5 学分 部长: 0.7 学分 主要负责人: 1.0 学分	<p>1. 学生加入党团学组织，每满一学期（至少参加 3 次以上活动）并经该学生组织直接管理部门考核合格，若学生参加多个组织，则只从高计一个，不重复计算。</p> <p>2. 根据参加活动次数、部门日常工作量、组织/部门考核的评定标准，在原有的学分标准基础上，进行奖励或扣减，上下浮动 0.2 学分。</p> <p>3. 评定不合格的学生，则不认证此学分。</p> <p>4. 部门日常职能工作、部门日常活动及例会不予以学分认证。</p>
	院级	成员: 0.3 学分 部长: 0.5 学分 主要负责人: 0.7 学分	
2. 学生社团组织成员/主要负责人	校级	部门干部: 0.2 学分 主要负责人: 0.7 学分	<p>1. 学生加入社团组织，每满一学期（至少参加 3 次以上活动）并经该学生组织直接管理部门考核合格，若学生参加多个组织，则只从高计一个，不重复计算。</p> <p>2. 根据参加活动次数、社团日常工作量、社团活动考核的评定标准，在原有</p>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的学分标准基础上，进行奖励或扣减，上下浮动 0.2 学分。 3. 评定不合格的社团，则不认证此学分。
3. 班（团）干部	无	0.2 学分	每满一学期并经班主任/辅导员考核合格
4. 思想道德主题教育活动（含升旗）、主题党（团）日、班会	无	参加活动：0.2 学分/次 主题发言：0.3 学分/次	每次均全程参与由二级学院、学校组织或安排的相关活动。每次全程参与均计 0.2 学分，做主题发言计 0.3 学分。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5. 党团建设项目	无	0.5 学分/项	全程参与学校党委、团委批准建设的项目且考核合格。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6. 党（团）校学习	无	0.2 学分/天	每次均全程参与且考核合格。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7. 志愿者组织	无	注册为成员：0.2 学分/次 参加活动：0.1 学分/次	成为注册志愿者并参加各类志愿活动（每次均全程参与）。参加多个组织的，只计一个，不重复计算。参加活动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
8. 军政教导队（国旗护卫队）	校级	1.0 学分	学生加入军政教导队（国旗护卫队），每满一学期并经学校武装部考核合格；承担校内外军训任务，每天另计 0.1。每学期最高计 2 学分
9. 思想道德品质表现优秀或获各级表彰	国家级	3.0 学分/次	由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评选活动。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

#### （十）资助育人（至少 1 学分）

项目	级别	学分标准	项目要求
1. 参加“自强”、“诚信”、“感恩”、“励志”等主题系列活动	国家级	3.0/2.5/2.0 学分/项	参加二级学院、学校及市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机构主办的相应比赛。其他学术（社会）团体或行业企业协会主办的减半。参与人按第十条计学分。一等奖：1-3 名；二等奖：4-5 名；三等奖：6-8 名
	省部级	2.0/1.5/1/0.5 学分/项	
	地厅级	1/0.8/0.5/0.3 学分/项	
	校级	0.5/0.4/0.3 学分/项	
	院级	0.3/0.2/0.1 学分/项	
2. 暑期“资助政策乡村行”活动	校级	1.0 学分/次	每次全程参与学校统一组织的活动。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2 学分
	策划/参与	0.3/0.1 学分·次	经批准个人主动组织策划或参与小分队开展活动。可累计，但每学期最高计 1 学分